

证券代码：002712

证券简称：思美传媒

公告编号：2024-041

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相关股东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立案告知书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收到控股股东四川省旅游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四川旅投集团”）、朱明虬及其一致行动人昌吉州首创投资有限合伙企业（以下简称“首创投资”）的通知，四川旅投集团、朱明虬、首创投资于2024年6月24日分别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出具的《立案告知书》（编号：证监立案字01120240023号、证监立案字01120240021号、证监立案字01120240022号）。四川旅投集团、朱明虬、首创投资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等法律法规，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四川旅投集团、朱明虬、首创投资立案。

本次立案事项系针对公司股东，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开展，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相关监管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6月25日